

文匯社評

WENWEI EDITORIAL

新選舉制度發展優質民主 開啟香港良政善治新局面

全國人大常委會昨日全票通過對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及附件二的修訂，在國家層面構建符合香港實際、有香港特色的新的民主選舉制度的工作完成，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的制度建設邁出決定的一步。人大常委會的修訂以對選舉委員會重新構建和增加賦權為核心，對香港選舉制度進行總體規劃設計，為香港發展優質民主、實現良政善治提供了制度保障，有利於消除危害國家安全的風險，讓更多德才兼備的賢能愛國者通過選舉參與香港的管治，提升香港管治效能，遏止為反而反的政爭內耗歪風；有利於香港集中精力發展經濟、改善民生，從根本上解決香港長期面臨的深層次問題，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把握「十四五」規劃、加快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等重大機遇，使香港這顆東方之珠再放異彩。中央完善香港選舉制度的重大現實意義和深遠歷史意義，必將隨着新選舉制度的逐步實施而充分顯現。

完善後的香港選舉制度，更好體現「均衡參與」原則，更廣泛代表香港社會的整體利益。在新選舉制度下，選舉委員會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和參與提名立法會議員候選人，有意參選的人士除必須獲得自己所在界別或地區的認可外，還必須在選舉委員會各個界別都有一定的接受度。這種制度設計，突破了某個界別、地區或政團的利益局限性，使各階層、各界別、各方面都能夠在香港的管治架構中得到充分代表；日後選出的行政長官和立法會議員是真正符合候選人資格要求、有較廣泛代表性和認受性、有能力的愛國者，確保其在履職過程中能夠較好地將界別、團體或地區利益與香港社會整體利益和廣大居民根本利益結合起來。這正是基本法規定的均衡參與原則的充分體現。

另一方面，由選委會選舉產生行政長官候任人和40位立法會議員，並且參與另外50位立法會議員的提名，使行政長官和立法會在選民基礎上有很大的共同點；而且40席與30席和20席的分配比例，也有利於在立法會中形成穩定支持行政長官的多數力量，有利於促進行政機關與立法機關順暢溝通。同時，通過選委會這個中心要件把特區的幾場選舉有機結合，避免了香港選舉活動過多過散導致的政治化後果，真正實現基本法關於香港實行行政主導政治體制的制度原意，有利於提升管治效能，加快香港發展。

至於民主參與層面，此次完善選舉制度後，選委會、立法會的規模都擴大了，民意代表性明顯增強；立法會分區直選投票制度也作出相應調整，在本地立法階段將明確由比例代表制改為雙議席單票制，在保障選民的民主權利的同時，有利於排除極少數激進政治勢力，避免立法會民粹化、碎片化，促

進香港社會政治生態良性發展，提高議事質量和效率。

香港新的民主選舉制度的另一大亮點，是設立了候選人資格審查機制，負責審查選舉委員會選舉、行政長官選舉和立法會選舉候選人資格，為選舉制度整體升級加固。作出這一規定，目的就是既要確保有關候選人符合參選年齡、國籍、居留權、有無犯罪記錄等一般性資格要求，還要符合擁護基本法、效忠香港特區的法定要求和條件。根據初步設計，資審委將由特區政府主要官員擔任，他們屬於香港管治團隊，有管治經驗，且本身已獲中央任命和信任。這一制度設計是確保「愛國者治港」原則的具體化、制度化，體現了因應香港實際情況的「與時俱進」。

中央堅定不移支持香港依法循序漸進發展民主，這個立場一以貫之。這次完善選舉制度，使香港民主政治發展回到基本法確立的正軌，為香港發展民主、實現普選奠定堅實基礎。這次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對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作出修改，並沒有修改基本法第45條和第68條，這兩條明確規定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最終達至行政長官和全部立法會議員由普選產生的目標。這充分顯示，中央堅定推進香港民主政治發展的方向和目標沒有變，並將與香港社會各界一道，努力創造條件，促成「雙普選」最終實現。

中央完善香港選舉制度，確保「愛國者治港」，絕不是搞「清一色」和「一言堂」。把不愛國的人特別是反中亂港分子排除在特區管治架構之外，絕不是把所有反對派全部排斥在外，反對派特別是「泛民主派」裡面也有愛國者，只要他們與反中亂港分子「劃清界限」，劃清界限，將來仍然可以依法參選、依法當選。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也表示，大家不應將「民主派」等同「不愛國」，這樣對他們不公平；她認為，「只要是愛國者，任何人都能向人大、政協和全國性組織代表拿提名，不會因為某個政治立場而不成功。」

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修訂完成後，香港本地立法工作將正式開展。未來一段時間，特區政府的工作非常繁重，尤其是部分實施辦法要在本地立法階段敲定，包括界定選委會中有關界別分組的法定機構、諮詢組織、相關團體和合資格團體的選民；資格審查委員會的組成和運作；立法會地區直選的選區劃分及提名投票辦法等等。按照政府目標，要力爭4月中提交條例草案予立法會審議，5月底前完成審議及三讀通過，顯然對政府和立法會都是不小挑戰。期望行政和立法機關迎難而上，既嚴格按照新的基本法附件的規定，也充分聽取、吸納社會各界的意見，把本地立法工作做得紮實、圓滿。

商界：重塑政通人和 聚焦經濟民生

續推港融國家發展大局 抓灣區機遇拓新出路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昨日審議通過關於修訂香港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的議案，主要內容包括選舉委員會五個界

別的組成方案、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立法會席位的分布，以及候選人資格審查機制等。香港多個商會團體對此表示歡迎，認為從制度上全面落實了「愛國者治港」，將化解社會紛爭，讓未來致力發展經濟、改善民生之策，更有效落實各項經濟、民生政策，及進一步推動香港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抓緊大灣區龐大機遇，為香港開拓新的出路。

●香港文匯報記者 子京

香港中華總商會：擴大選委符合「廣泛代表性」和「均衡參與」原則。新設立的資格審查制度機制可客觀地完善資格審查的工作，確保所有參選人符合「愛國者治港」標準和要求，全面貫徹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香港各界應全面配合完善香港選舉制度的相關工作，為推動香港長遠和諧穩定發展攜手努力。

廣納賢才 提升參政議政質素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會長史立德：穩定安全是社會發展的大前提，完善後的選舉制度一方面能令「一國兩制」和憲法得到更佳維護，另一方面有助重建和平、理性的政治生態，改善行政及立法關係，強化政府管治及效率。相信新的選舉制度能鼓勵更多有才能、做實事和理性的人士參與立法會的工作，有助提升參政議政質素，使其更好地發揮監督政府依法施政的功能，同時有利與政府之間的溝通和合作，共同解決積壓已久、阻礙香港發展的各種社會深層次問題。

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副會長兼秘書長陳勁：選委會有了愛國愛港社團、全國人大、全國政協等精英聚匯的界別深度參與，也為今後治港提供人才基礎，這是香港從大亂走向大治的有力保障。

化解社會紛爭 保障營商環境

香港工業總會：完善香港選舉制度，令更多界別的愛國者能夠參與香港事務，讓議會容納更多元的聲音，與行政機關建立具建設性的工作關係，更有效落實各項經濟、民生政策，化解社會紛爭，保障本地營商環境，保障香港整體利益及推動經濟持續發展，維持本港的長遠繁榮穩定。

香港電子業商會：擴大選委會規模至1,500人，並增至五大界別，引入基層和全國性團體等代表，兼顧了社會各階層的訴求，令選委會更有廣泛代表性，更符合香港現實情況和更能夠維護香港整體利益。立法會議席增加至90席，並通過選舉委員會選舉、功能團體選舉、分區直接選舉三種方式分別選舉產生，涵蓋了社會上更多界別、更多階層的代表，有利在政策制定過程中汲取各界聲音。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相信修訂過後將改善行政立法關係，重塑「政通人和」的管治生態，同時特區管治架構將匯聚愛國愛港的賢能之士，未來致力發展經濟、改善民生之策，進一步推動香港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抓緊大灣區龐大機遇，為香港開拓新的出路。

香港明天更好基金理事會、帝盛酒店集團總裁邱詠筠：是次修訂修補了選舉制度漏洞，將確立法會不再成為反中亂港勢力以政治凌駕民生的地方，特區政府的施政將更高效，更能集中精力和資源，應對香港的深層次問題，令香港的明天会更好。

更名「科創界」助拓灣區機遇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昨日審議通過關於修訂香港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的議案。圖為銅鑼灣街頭的大屏幕播放有關新聞。中新社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余韻）創科界紛紛贊同全國人大常委會對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的修訂，認為透過完善香港選舉制度，有助香港長期繁榮穩定、保障「一國兩制」行穩致遠，有利科學家於安定自由的環境作研究探索；選委會界別分組更名為「科技創新界」，更是順應社會發展的需要而作出的調整，有利香港拓展大灣區創科機遇。

香港首名中國工程院院士、港大榮譽教授陳清泉昨日讚揚是次修訂體現了正當性及合理性，是合憲合法、合情合理的決定。

他形容中央政府「用心良苦」，相信完善香港選舉制度，有利香港長期繁榮穩

定、保障「一國兩制」行穩致遠，並讓香港「有為的愛國者」凝聚公信力。

他並強調，修訂後普選依然是基本法規定的目標，認為只要依法循序漸進，香港必定能早日實現普選目標，寄語大家「看大局、撐立法、保未來」，同心守護香港。

陳清泉坦言，對科學家而言，需要安定自由環境探索自然界規律，造福全人類。在目前全球前所未有的大變化中，大家更要有清醒的頭腦、看清世界及社會的變化、看清顛覆性科學技術的大方向，並發揮香港「一國兩制」的獨特優勢，融入國家建設事業。

香港科創協會表示，過去的違法「佔

中」，近年「攪炒」風氣盛行，加上中美貿易戰、新冠疫情等，令香港社會動盪不安，百業蕭條。特區政府需要趁疫情逐漸受控的良機，重整旗鼓，令社會及經濟發展重拾正軌，所以新一屆立法會必須撥亂反正，不能只顧玩弄政治，需要全心全意地為市民服務。

增專業界議席 利港疫後發展

該會表示，修訂後新一屆立法會專業界議席有所增加，對疫後香港社會發展百利而無一害，而選委會資訊科技界轉為「科技創新界」亦是順應社會發展的需要而調整，且與時並進，助力香港拓展大灣區機遇。

可反映專業聲音 減校園政治紛擾

教界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余韻）多個教育團體支持全國人大常委會全票通過新修訂的基本法附件一及附件二，認為完善選舉制度可減少政治紛爭對校園的影響，讓學校可專注教學。有教育界人士更希望選舉委員會教育界議席的變化，可以更廣泛反映教育專業的聲音，增加選委會代表性。

教聯會昨日發表聲明稱，香港社會長期過度政治化，學校不幸成為政治角力場，影響正常教學活動，期望完善選舉制度後，香港政治重回正軌，學校亦可專注教學。該會呼籲各方加

強國情國安教育，助下一代樹立對國家民族的歸屬感和責任感，為香港與國家發展作貢獻。

新界校長會表示，修訂案符合香港社會的普遍期望，其中對立法會議員產生辦法及比例作出修訂，有利實現「愛國者治港」原則，確保特區政府依法施政及有效管治。該會期望完善有關制度可減少政治紛爭對教育界的影響，讓香港教育重回正軌，為學生營造良好的學習環境。

高等教育評議會認為完善後的選舉辦法符合香港實際需要，兼顧全港各界別各階層的立場和利益，有利香港的民主發展。過去一段時間，香港長年積累深層次矛盾和問題，尤其教育各種亂象，透過是次修訂讓「一國兩制」得以回歸初心，問題可望得到解決，

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亦將得到更好的保障。

大專院校校友連線表示，是次修訂完全符合憲法及基本法，並建基於香港的實際情況和堅實民意，體現了均衡參與的原則，有助堵塞選舉漏洞，維護國家主權安全。

針對修訂後選舉委員會教育界議席的變化，創知中學校長黃晶格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是一件好事。他提到過往教育界選委大多數議席由攪炒派把持，「這些所謂『代表』只講政治，而不問專業，騎劫了整個教育界的立場，令人失望。」

他提到，完善選制後選委會加入大學校長或校董會主席等，比起讓教協為首的所謂「選委」以此為工具散播個人政見，更能廣泛反映教育專業聲音，增加選委會代表性。